

证券代码:600010

股票简称:包钢股份

编号:(临)2017-038

债券代码:“122342”和“122369”

债券简称:“13 包钢 03”和“13 包钢 04”

## 包钢股份关于控股股东质押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 年 5 月 31 日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包钢集团”)关于进行公司股票质押的函,具体内容如下:

### 一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(一)包钢集团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将持有的包钢股份股票无限售流通股 7000 万股在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外贸租赁”)办理了期限为 3 年的股票质押担保业务,本次业务已由外贸租赁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了申报手续。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,交易到期日为 2020 年 5 月 30 日。

(二)本次质押的股份为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000 万股。

(三)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,包钢集团持有包钢股份无限售流通股 1100683.44 万股,限售流通股 1390782.11 万股,持股总数量 2491465.55 万股,占包钢股份总股本的 54.66%。本次质押后,包钢集团共质押包钢股份股票 1080519.57 万股,占持有总额的 43.37%。

### 二、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

包钢集团本次质押的目的用于为包钢股份租赁业务提供担保,质押风险可控,不会导致对包钢股份减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 日